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 可行性分析报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齐翔腾达”）为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强盈利能力，拟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140,000.00 万元（含 140,000.00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全部由齐翔腾达实施。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股份回购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	40,000.00
合计		140,000.00	140,000.00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程序予以置换。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背景、可行性和必要性

（一）股份回购项目

1、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等，上市公司可回购股份的上限为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

公司拟以不超过 12.00 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若按最高回购价 12.00 元/股，最高回购金额 10 亿元计算，则回购股份数约 83,333,333 股，约占总股本的 4.69%，低于《公司法》规定的上限。该股份回购方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 201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碳四产业链，经过多年发展已经成为行业内具有领先地位的龙头企业，公司在甲乙酮和顺酐两类产品上产量位居全球第一位，其中甲乙酮占国内市场份额超过 46%。

截至本报告公告日，上市公司拥有甲乙酮设计产能 18 万吨/年、顺酐设计产能 20 万吨/年、MTBE 设计产能 35 万吨/年，异辛烷设计产能 20 万吨/年，丁二烯设计产能 15 万吨/年，合成橡胶设计产能 5 万吨/年，已对碳四相关化学品产业链形成较为完整的覆盖。同时，2017 年以来，

上市公司推进供应链业务发展，实现年收入 127 亿元，在化工供应链业务上具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基本面的判断，鉴于近期股票市场出现较大波动，公司管理层综合考虑公司近期股票二级市场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回购部分公司股份。

截至 2018 年 12 月 7 日收盘，公司所属行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市盈率（TTM、整体法）为 16.67 倍，行业市盈率平均值（TTM）中值为 22.53 倍，齐翔腾达市盈率（TTM）为 14.66 倍。公司市盈率水平小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与公司市场行业地位不符，较低的估值水平将对公司的融资能力、市场开拓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一定程度的制约，进而对公司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或减少注册资本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证券市场变化确定股份回购的实际实施进度，若公司未能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发行可转债，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办理。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包含 10 亿元）资金进行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影响上市地位。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1,239,647.1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714,301.28 万元，流动资产为 622,170.51 万元。按 2018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测算，本次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为人民币 10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07%、14.00%、16.07%。

公司 2015 年至 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427,845.84 万元，587,524.11 万元、2,222,619.70 万元和 1,561,474.66 万元，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5,613.75 万元、47,905.63 万元、81,904.38 万元和 66,820.58 万元。盈利能力较强且经营情况持续向好。

4、项目投资概算

本次回购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拟通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

5、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本次募集资金不超过 14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2、项目实施必要性

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现状、财务状况、经营规模以及市场融资环境等自身及外部条件，拟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募集资金中的 4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进而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2015年至2018年1-9月，营业收入分别为427,845.84万元，587,524.11万元、2,222,619.70万元和1,561,474.66万元，营业收入呈现快速增长。随着公司原有业务收入规模不断增长和新业务的相继投产，公司需要更多营运资金来支持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

随着行业内企业竞争的加剧，上市公司所在的精细化工行业呈现大型化、系统化、高精尖的趋势，从而使化工行业具有资金密集型、技术密集型的特点，为加快新项目建设进度需要投入较多的铺底资金；公司的日常运营、原材料采购同样会占用公司较多的营运资金；不断强化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大力引进和培养人才，创新业务管理方式、业务拓展模式和激励机制，加大新技术科研投入，强化公司的综合运营能力和盈利水平，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均相应需要投入较大的资金。

综上，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具有合理性，与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相匹配。

3、项目实施可行性

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更好地满足公司生产、运营的日常资金周转需要，降低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增强竞争力。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40,000万元，拟通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40,000万元。

5、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三、本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市场价值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为回购股份。公司是国内化工行业龙头企业，目前公司市盈率小于同行业平均水平。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助

于增强市场信心，推进公司市场价值向内在价值的回归，同时本次回购也有利于提高公司股票的交易活跃程度，有利于维护公司的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本实力大大增强，净资产将大幅提高，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募集资金到位后可能短期内会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但随着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将大大缓解公司因回购股份导致资金短期紧张，公司业务发展将得到强有力的支撑，长期盈利能力将得到有效增强，未来的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是公司基于股份回购资金需要以及日常经营流动资金需求提出，上述工作的实施，将持续提振市场，维护投资者权益，巩固行业龙头地位，凸显公司内在价值。综上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是公司维护股票内在价值、增强资金运营实力的重要举措。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的相关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可行性。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金实力将得到提高，行业优势进一步加强，从长远角度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同时，通过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能有效提振投资者信心，推进公司市场价值向内在价值的回归，提高公司融资能力，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可行的、必要的。

四、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是公司维护股票内在价值、增强资金运营实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举措。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符合国家的相关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可行性。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金实力将得到大幅提高，公司战略得以有效实施，主营业务将得到有效深化，行业优势进一步加强，从长远角度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同时，通过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能有效提振投资者信心，推进公司市场价值向内在价值的回归，提高公司融资能力，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可行的、必要的。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0日